



《2021 澳門網球聯賽比賽章程》

1. 主辦單位
澳門網球總會
2. 組別
 - 2.1 **U12 青少年組團體賽(10~12 歲之間)**
 - 單打 (不分男女)- 排名前者
 - 單打 (不分男女)- 排名後者
 - 雙打 (不分男女)- 不受限制
 - 2.2 **公開組團體賽 (13 歲或以上)**
 - 雙打 (不分男女)
 - 單打 (不分男女)
 - 混合雙打 (一男一女)
 - 2.3 **元老組團體賽 (45 歲或以上)**
 - 雙打 (不分男女)
 - 雙打 (不分男女)
 - 混合雙打 (一男一女)
3. 參賽資格
 - 3.1 凡持有有效澳門居民身份證或其他合法居留證件者方可參加；
 - 3.2 所有參賽球員只可報名一個組別及只可參加一隊隊伍；
 - 3.3 U12 青少年組參賽球員在每場比賽中只有一名球員可以參加兩項比賽；
 - 3.4 公開組及元老組參賽球員在每場比賽中只可參加一個單項比賽；
 - 3.5 U12 青少年組：參賽球員須年滿 10 歲或以上，但不能超過 12 歲(於 2009 年~2011 年之間出生)，每隊隊伍最少三名，最多四名(不需報名領隊及教練，但需留一名監護人姓名 / 電話)；
 - 3.6 公開組：參賽球員須年滿 13 歲或以上(於 2008 年或以前出生)，每隊隊伍最少五名，最多十二名(包括一名領隊及一名教練)，領隊及教練可兼任球員進行比賽；
 - 3.7 元老組：參賽的男子球員須年滿 45 歲或以上(於 1976 年或以前出生)，女子球員則須年滿 35 歲或以上(於 1986 年或以前出生)加 10 歲；每隊隊伍最少六名，最多十三名(包括一名領隊及一名教練)，領隊及教練可兼任球員進行比賽。



《2021 澳門網球聯賽比賽章程》

4. 報名方法、日期及地點

- 4.1 報名方法：必須以清晰正楷字體填妥是次聯賽的報名表，並連同上述第 3.1 所指的證件(所屬隊伍的所有球員/領隊/教練)影印本遞交至指定的報名地點，且報名表一經提交，球員名單不得增加、刪除或任何更改；請填妥附檔報名表資料，連同上述第 3.1 點所指的電子檔證件影印本(報名表姓名及證件號碼須與證件相符)電郵至 macautennistournament@gmail.com ；
- 4.2 報名日期：由即日起至 11 月 1 日 18:00 止；
- 4.3 11 月 1 日 當日晚上公佈接受名單 (www.macautennis.org.mo) ；
- 4.4 繳費地點：澳門路氹新城區保齡球中心---網球學校(辦公室)。
(週一至週五：15:00 - 19:00)

5. 報名費用

- 5.1 U12 青少年組參賽隊伍報名費：澳門幣伍佰圓整(MOP 500.00) ；
- 5.2 公開組及元老組參賽隊伍報名費：澳門幣壹仟陸佰圓整(MOP 1,600.00)，澳門網球總會屬會隊伍報名費：澳門幣壹仟圓整(MOP 1,000.00)，但需由屬會於報名表上蓋章確認。

6. 不接納報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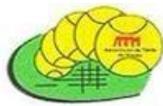
- 6.1 未能按第 4 點內所指的方法、日期及地點報名；
- 6.2 未能在報名截止前提交第 3.1 所指的證件影印本至指定的報名地點，則欠交證件影印本的球員不能參加是次比賽；
- 6.3 未能按上述第 4.2 點的報名日期內全數繳交第 5 點所指的報名費；
- 6.4 所有參賽隊伍的隊名不得有任何不雅用語或影射字眼，賽事委員會有權要求隊伍更名之權利，如不接受更改，將不接納報名。

7. 比賽日期、時間及地點

- 7.1 比賽日期：2021 年 11 月 6 日至 11 月 21 日；
- 7.2 比賽時間：星期六及日 11:00 時開賽、星期一至五 19:00 時開賽；
- 7.3 比賽地點：澳門路氹新城區保齡球中心 - 澳門網球學校。

8. 比賽規則

採用國際網球總會審定的最新《網球比賽規則》。



《2021 澳門網球聯賽比賽章程》

9. 賽制

- 9.1 每場比賽以上述第 2 點內所指的各單項組成，每個單項採用無佔先一盤六局制，當局數六比六平手時進行七分決勝局(Tiebreak)；
- 9.2 U12 青少年組：每場比賽次序分別為單打、單打、雙打；
- 9.3 公開組：每場比賽次序分別為雙打、單打、混合雙打；
- 9.4 元老組：每場比賽次序分別為雙打、雙打、混合雙打；
- 9.5 是次聯賽分小組循環賽及淘汰賽兩個階段進行，第一階段比賽為小組循環賽，第二階段比賽則以淘汰賽進行，並決出所需獎勵名次；
- 9.5.1 第一階段：小組循環賽
- 按實際參賽隊伍進行分組循環賽；
 - 每場比賽必須完成第 2 點內所有的單項；
 - 每組前 2 名進入第二階段淘汰賽；
 - 每場比賽勝方得 1 分，負方與棄權方不給予計分；
 - 每組按上述得分數作排名，如遇兩隊分數相同時則以對抗賽勝方優先排名，如遇 3 隊或以上分數相同時，則依次以淨勝場數、盤數、局數、分數最多的優先次序作排名，以上計分皆相同時，則抽籤決定出線隊伍排名。
- 9.5.2 第二階段：淘汰賽
- 每場比賽皆採取單淘賽賽制；
 - 每場比賽以先勝兩場者為勝方且該場比賽結束。
- 9.6 U12 青少年組須按照《2021 年澳門網球青少年排名》先後次序進行單打比賽，雙打比賽不受此限制，公開組及元老組可自行安排隊員出場比賽次序；
- 9.7 隊伍領隊或代表必須在開賽前 30 分鐘內將該場比賽各單項參賽球員名單向報到處提交，名單提交及確認後不得更改；
- 9.8 每場比賽的各個單項必須按照比賽隊伍提交的參賽球員名單作賽，且在開賽前必須向賽事監督或有關人員出示能證明其身份的有效證明文件，否則不能出賽該單項；
- 9.9 各單項比賽進行中，比賽球員只允許所屬隊伍的教練或領隊在雙方交換場地時進行指導；
- 9.10 為使比賽時間及場地可充分利用，賽事委員會將依據實際參賽隊伍編排一日多場比賽，也有權臨時調配場次及場地；
- 9.11 如遇天雨關係或不可抗力的因素造成比賽中斷，而因應實際情況未能安排恢復比賽時，則已賽的成績有效，賽事委員會將按情況安排補足剩餘比賽；



《2021 澳門網球聯賽比賽章程》

-
- 9.12 因應天氣的變化，在開始比賽前至少 1 小時會通知各隊伍的領隊或教練有關延遲/更改比賽事宜；
- 9.13 出現下列情況按棄權處理：
- 9.13.1 遲到超過 15 分鐘；
 - 9.13.2 拒絕按照賽事委員會決定參加補賽或改期的比賽；
 - 9.13.3 參賽球員無故中斷超過規定時間(即從裁判員認定時間開始 5 分鐘後)。
- 10. 種子設定**
賽事委員會將視乎參賽隊伍而定。
- 11. 抽籤地點與時間**
- 11.1 抽籤地點：澳門路氹新城區保齡球中心-網球學校(辦公室)；
 - 11.2 抽籤時間：2021 年 11 月 2 日 17:00 時。
- 12. 獎勵**
各組別及項目獎勵一、二名，第三名和第五名為並列名次，並對應參賽隊伍增設其他獎項：
參賽隊伍為 (32 隊) 獎勵至前八名；
參賽隊伍為 (16 隊) 獎勵至前四名；
參賽隊伍為 (8 隊) 獎勵至前二名；
賽事委員會有權更改章程參賽隊伍時的獎項。
- 13. 防疫措施**
- 13.1 所有進場人士須全程戴上口罩，比賽人員及工作人員必須全程戴上口罩；參賽運動員在比賽時可除下，當比賽結束後須隨即戴上口罩參賽運動員完成當天比賽後，須立刻離開比賽場館；
 - 13.2 工作人員統一在報到處進行人流控制，檢查是否有配戴口罩及提供酒精搓手液；記者或採訪人員入場須出示傳媒證明及登記；
 - 13.3 比賽雙方運動員及裁判員取消握手禮儀；比賽結束後，只進行簡單的領獎儀式，不頒獎及不允許團體合照；
 - 13.4 允許家長或觀眾進入球場，適當開放給參賽球員及其一名家長進入，且每人保持 3 座位間隔距離；
 - 13.5 球員於開賽前半小時到達場館報到，再由場外工作人員協調，開始比賽前 10 分鐘進入球場。



《2021 澳門網球聯賽比賽章程》

14. 比賽服裝

參照國際網球聯合會審定的最新《網球比賽服裝標準》如有違反而經是次比賽裁判勸告後，沒有即時改善者，將取消參賽資格。

15. 比賽用球

HEAD TOUR 同等級比賽用球。

16. 傷痛申請

參賽運動員不可因抽筋申請醫療暫停，但可在換邊時或盤間申請治療；如果因中暑而引發抽筋，則可以作為申請醫療暫停，前提是賽事監督或裁判長判斷為中暑連帶的抽筋。如果參賽運動員嚴重抽筋，他可以主動提出放棄該局剩餘分數、局數，直至單數局或該盤結束時，利用單數局或盤間規則規定運動員休息時間申請治療。

17. 賽事委員會權力

- 17.1 在任何情況下，賽事委員會有權對本章程作任何修改；
- 17.2 當參賽隊伍不足 4 隊時，有權取消該項比賽；
- 17.3 接受或拒絕任何參賽之申請；
- 17.4 有權對各球員的參賽資格作出最終決定；
- 17.5 嚴格按照賽程進行比賽，拒絕任何改期之申請；
- 17.6 如遇天雨或其他特殊情況，重編賽程、延期或因應情況另行安排日期/場地作賽；
- 17.7 如非不可抗力的原因，無故缺席賽程規定的比賽，賽事委員會有權取消該隊比賽資格。

18. 賽事監督、裁判長及裁判員

賽事監督、裁判長及裁判員由主辦單位安排，決賽將安排主裁判，其餘比賽均安排巡場裁判並採用“信任制”。

19. 信任制的說明和要求

- 19.1 運動員只負責呼報自己場地一側的球；
- 19.2 所有的“出界”球的呼報都必須在球彈地後立刻做出，並且聲音大到足夠讓對手聽清；
- 19.3 如果運動員並不能確定球是否出界那就應該認為該球是好球；
- 19.4 如果一個運動員報了“出界”後意識到該球其實是個好球時，該分應該重賽。除非該球是對方的直接得分球，或者該運動員已經在前面犯過同樣的把好球報成出界球的錯誤，這兩種情況下，犯錯的運動員丟分；



《2021 澳門網球聯賽比賽章程》

- 19.5 發球員有義務在自己的第一發球前大聲宣報比分，聲音應該大到足夠讓對手聽清；
- 19.6 如果比賽中運動員對對手的呼報不滿意，有權請巡場裁判員到場解決。運動員如果不遵守上述規則，將被視為有意干擾比賽和非體育道德行為，而有可能按照比賽有關規定受到處罰。

20. 賽風賽紀

- 20.1 比賽期間，任何人在比賽場地範圍內做出干擾或妨礙比賽的行為均屬違反比賽紀律，巡場裁判及裁判長有權按其行為做出處罰；
- 20.2 本次比賽採用信任制比賽，各參賽運動員應謹守誠信、公平的體育精神，按實際比賽結果報分。如出現比賽糾紛，應立即向巡場裁判報告，由巡場裁判做出賽果決定，運動員無條件服從巡場裁判的判定；
- 20.3 如參賽運動員違反比賽紀律，將會按其行為扣減比賽得分、比賽積分或參賽資格；如參賽運動員家屬違反比賽紀律，將會按其行為扣減參賽運動員比賽積分，情節嚴重進行取消比賽資格；如教練員或領隊違反比賽紀律，將會取消該隊成績。

21. 對陪同人員違反行為的處罰準則

除參賽運動員及巡場裁判外，任何人員不得進入比賽場地；特別是參賽人員到達賽區或比賽期間，參賽運動員的教練員、家長或其監護人不得有任何對承辦單位、比賽管理人員、其他運動員、裁判人員或網球運動本身造成不利影響的言行。參賽運動員的教練員、家長或其監護人等，有對其他運動員參賽資格、賽風賽紀、競賽組織與管理等方面的問題進行反映和檢舉權利，但需要以檢舉者舉證的方式，通過正常管道遞交至賽事委員會；對於不負責任的無中生有、捏造事實、造謠惑眾的行為，甚至刻意通過文字、視頻等媒體進行張貼、信件、網路方式對其他運動員、家長、教練員、裁判員、比賽管理人員、主辦單位及本比賽等進行詆毀與誹謗的情況，將視其為非體育道德和故意擾亂競賽秩序行為。

比賽期間禁止陪同人員進行場外指導，賽事委員會有權根據情節給予勸誡、警告、取消該名運動員參加某場比賽或全部比賽的資格，情節嚴重的，可將該名運動員記入比賽黑名單，並向國內外各比賽組織方通報，禁止其參加國內外舉辦的各類型比賽。由於詆毀與誹謗他人造成傷害或嚴重後果，將追究其法律責任。



《2021 澳門網球聯賽比賽章程》

- 22. 對參賽球員違反行為的處罰準則**
按照國際網球總會審定的最新《網球比賽規則》。
- 23. 相關責任**
- 23.1 參賽球員必須自行負責因是次比賽引起之身體不適、任何損傷及一切引起的後果；
- 23.2 參賽球員有責任透過澳門網球總會網站 www.macautennis.org.mo 查閱賽程，而賽程將因應情況不定期更新；
- 23.3 如因參賽球員不符合資格或舞弊等所造成一切的損失及後果，所屬的隊伍及該隊球員必須自行負責。
- 24. 上訴方式**
- 24.1 如對比賽有上訴，須在該場比賽後結束 30 分鐘內向裁判長提出；
- 24.2 如對裁判長判決有異議，須於 24 小時內向上訴委員會提出；
- 24.3 向上訴委員會提出上訴時，要用書面形式，青少年組須由其監護人提出申請，並簽上監護人名字；公開組及元老組須由領隊 / 教練提出申請並簽上名字，提交上訴費用澳門幣 1000 元；
- 24.4 如上訴方上訴成功，退回上訴費用；如上訴方上訴失敗，上訴費用不退回；
- 24.5 上訴執行誰起訴誰舉證原則；
- 24.6 澳門網球總會上訴委員會判決為最終判決。
- 25. 個人資料收集與放棄索賠聲明**
參賽運動員一報名，即視作同意無償向主辦單位，在比賽中提供拍照、使用和展示照片的永久權利。作為參賽條件之一，所有參加比賽的運動員同意放棄比賽中受傷或遭受損失(往返途中或比賽過程中)而向主辦單位索賠的權利。
- 26. 其他**
- 26.1 如未完善之處，最終由賽事委員會根據國際網聯章程裁決作準；
- 26.2 本章程解釋權及修改權均屬澳門網球總會。



《2021 澳門網球聯賽比賽章程》

報名表

● U12 青少年組團體賽 (10~12 歲之間)	● MOP 500	
● 公開組團體賽 (13 歲或以上)	● MOP 1,600	● MOP 1,000
● 元老組團體賽 (45 歲或以上)	● MOP 1,600	● MOP 1,000
隊名 Name of Team:		
屬會 Club :		
領隊 Leader :	電話Tel :	
教練 Coach :	電話Tel :	
電郵 Email :		

球員名單 List of Players

	姓名Name :	證件號碼ID No :		姓名Name :	證件號碼ID No :
1			8		
2			9		
3			10		
4			11		
5			12		
6			13		
7					

簽名及蓋章 Signature and seal